

提案：臺北市立西湖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提案表（提案：人事室）

案由 本校性騷擾防治、申訴及懲處措施部分條文修正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

1.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11 月 7 日教人字第 1143112221 號函規定，各級學校依據性騷擾防治法第 7 條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第 13 條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等校內章則，均屬校務重大事項，應提交校務會議議決。
2. 依上開規定，本校性騷擾防治、申訴及懲處措施配合修改。

辦法

檢附本校性騷擾防治、申訴及懲處措施部分條文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

投票表決結果：

通過 票，不通過 票，無意見 票